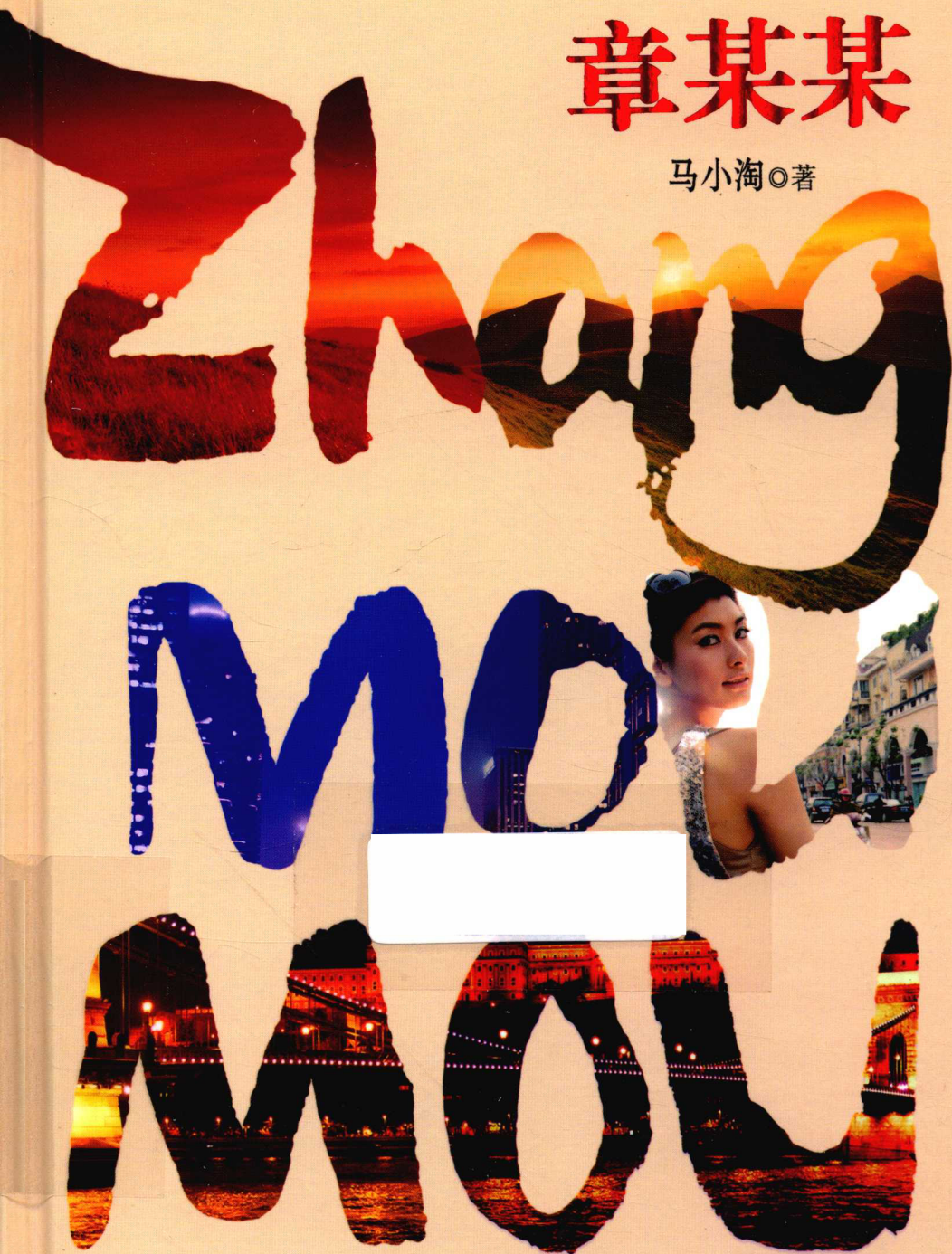


章某某

马小淘◎著



时代出版
APOTIM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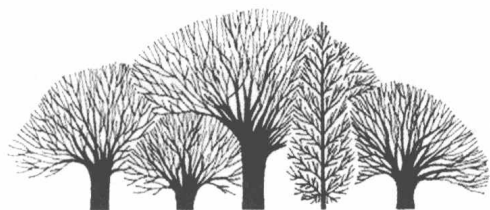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章某

马小淘◎著

Z H A N G M O U M O U



APOTIME
时代出版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章某某/马小淘著. —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2016.1

ISBN 978-7-5396-5513-0

I. ①章… II. ①马…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03810 号

出 版 人: 朱寒冬

责任编辑: 朱寒冬 刘姗姗 装帧设计: 运平设计 徐 睿

出版发行: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www.press-mart.com

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awpub.com

地 址: 合肥市翡翠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 230071

营 销 部: (0551) 63533889

印 制: 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0551)65859551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9.125 字数: 260 千字

版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32.00 元(精装)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自序：一小片明亮

我出过六本书，从来没写过自序或者跋。这两种文体对我来说比小说难多了，工作已经结束，还要啰唆什么呢？交代写作的过程，解释未完成的想法，抑或倾诉过程的艰辛，好像都有一点多余的。如同电影结束，字幕不是重头，有再大的彩蛋也不过是小噱头。

除了不觉得很重要，也确实不知道怎么写。每次面对创作谈、文学观一类的文章，我都心乱如麻，一脑子糨糊不知该从何说起。我总觉得，一个作家怀揣怎样的文学观，或者用多么诡异的方式创作，这其实都不重要。只要他的作品拿得出手，其余的过程，怎样殊途同归都好。如同跑道上，没人不在乎你咬紧牙关训练了一百年，还是游手好闲来随便跑跑，快不快，最后有裁判计时读秒。于是，作为跑得不快的赛跑者，走得尚且不远的写作者，我以为，在这样的时刻，我可以保持沉默。

如果从时间上算，我出第一本书时只有十七岁，有点说来话长的意思，扭头看过去，脖子也伸得都拧了。彼时那本随笔集得以出版，完全是机缘巧合，满足的也不过是少女的虚荣心，没有想过可持续发展战略。我以为我会有更大刀阔斧的梦想，出书和我不过是蜻蜓点水的一面之缘。那本完全就是中学日记改头换面的小册子如今已成了我极力想掩饰的短处，生怕有谁发现我曾经那么假正经、低智商。如果早知道我会鬼使神差开始正儿八经的写作，我

当然不会允许年轻时的自己丑态百出的亮相。出道早并不代表星运好,并且出道早最大的害处是,糗事一箩筐。当别人拿出十年磨一剑的处女作,对比着我那本疯狂歌颂真善美鞭挞假恶丑的中学生正义感爆棚小册子,我的无知少女形象立马呼之欲出。

属于艺不高胆还大,不小心就走上了不归路。所以很多年,我都面目模糊地被归类为 80 后、新概念、青春写作、十七岁出书,加上我那不靠谱的爹娘也是干这行的,还要加上“作二代”的符号。把这些符号拼一起,出来那个人其实挺陌生的。那家伙好像蹦蹦跳跳一直在捷径上晃荡呢,而其实现实中的我挺步履蹒跚一步一个脚印的,吭吭哧哧半月板都快磨损了。从小到大,考了一路学,没加过分,没保过送,没破过格,其实书卖得也没多好,该走的弯路一个也没绕过去,我一直觉得我挺卖力挺刻苦的。

多年来我羞于提起自己的经历,它笔直如一条直线,光阴荏苒,回头却依然可以轻易看见出发点。我对痛苦的体验多半来自书籍、影像,能想到最大的打击不过是失恋。流浪、漂泊、出走、饥饿、侮辱……它们离我那么遥远,我像阿里巴巴一样是个快乐的青年。我一直得到过剩的爱,活在甜蜜的牢笼,对自己的欲望和索取也常常放任,带着理直气壮的骄纵。因为缺乏伤筋动骨的疼痛,说来说去也不过是草长莺飞,总是被归类为温室里的花朵。可是有一天,我忽然反应过来了,没辍学,没得抑郁症,是社会造成的,不是我一个人的责任。平凡并不可耻,并且与作品无关。我是一只老鼠,并不耽误我以文字饲养猛虎。文学从来不拘泥于自传,写作也从不仅是对切肤之痛的有感而发,它是对境界、精神、智慧的追求,当然也包括接纳自己的平凡。

小时喜欢把筷子插在饮料瓶里,叨住筷子,表情陶醉,装作正

在吸食琼浆。妈妈一次次制止我愚蠢的表演，但我乐此不疲，并且不懂大人为何没被我蒙蔽。如今这份自作聪明依然偶尔被父母当作标志性回忆提起，但我想作家应该是有些自作聪明的人，必须保持对某种荒诞的坚信，才可能穿越世间浮华凄冷写出真正的悲辛和温暖。虽然我的自作聪明尚未在写作上有良性的显露，但我自己偷偷认为我终会内力精进参透秘笈。作为一个兴趣浓厚，却尚未掌握足够经验的写作者，我这样说甚至不是出于自信，而是盼着这是个不错的自我暗示，绞尽脑汁讨自己欢心。

这看起来多像一篇敷衍的序，说了半天，也没说出什么像模像样的东西。最后我不得不有点内疚地交代一点问题：其实我一直隐隐地惧怕出小说集。同一个人的一堆作品放在一起，趣味上、好恶上的同质化常常显露无疑。我曾经无数次热情洋溢翻开一本小说集，读了一半就对后半没了兴趣。去年，一个年轻作家把新出的中短篇集送我，我想仗义地把一本全看了，却无非在那些组团出现的小说中感受到换汤不换药而已。我们都不是故意的，我们忍不住反复描述自己热爱的角落。

这六七个中短篇，我写了七八年，它们读起来有点像，甩不开一奶同胞的痕迹。可怕之处不是岁月改变了我，而是光阴荏苒，我还是原来的我。我的作品和我一样，盲目，没什么意义，一晃就好多年。有点遗憾，这些小说连题材都单调得可以，再往深想简直要掩面而泣。一直觉得自己还年轻，整理创作年表才发觉竟然已经写了那么久，只是产量低、心疼自己，不思进取。所以说来说去，这个序并不是没有意义，它让我忽然有点自省，有了些痛定思痛的悲壮。但是坦白说，我自己还是喜欢它们的，它们和我一样，不喜欢特别严肃地讨论问题。不管有什么迫在眉睫的事情，先抽空吃喝

玩乐,至少要有轻松的姿态。

一直想跳出自己狭窄的世界,但是对荒诞、扭曲、挫败并不太熟悉。说来说去我也依然懵懂,不过这就是我想说的,说完了有点痛快,也就可以了。还有一些没想明白,留着以后再说。这一刻北京又是雾霾天,窗外脏得让人心生畏惧,好像活在一朵乌云里。这个瞬间特别真诚的想法竟是,人生与文学的路都还那么长,需要慢慢与岁月周旋,好好养生。我要以心头的一小片明亮,来对付外面那一大片混沌。

马小淘

2015年12月5日

目 录

自序：一小片明亮 / 1

两次别离 / 1

不是我说你 / 29

春 夕 / 90

毛坏夫妻 / 143

你让我难过 / 188

牛丽莎白 / 237

章某某 / 265

两次别离

—

是春天，傍晚下了一点雨。把这一天放在北京春天天气排行榜里，毫无疑问是个靠前的好天。比起毫无章法的大风，这规矩妥帖的微雨，简直沁人心脾。对谢点点来说，这一天无论如何算不得平凡，严格意义上说，是十足地诡异。下班之前，她没有任何异样的感受，无非“时间永是流逝，街市依旧太平”。她浑浑噩噩走出单位大门，脸上全部肌肉都是松弛的，因为坚持晚睡的缘故，每到傍晚她都是困的。不聚焦的目光骤然定睛，仿佛被袭击，谢点点双目圆睁愣在了原地。如果她是一只猫，这一时刻的形象会更直观，她的毛一定会根根分明地耸起来，一根不差全部耷着。

一个人打着那把黄雨伞站在那儿，伞柄是那个小鸭子。人和伞谢点点都认识，是朱洋。

他怎么就突然回来了？

她站在那儿，感觉像站在一场语焉不详看不出好坏的梦里。那感觉飘忽、诡秘，不敢肯定鞋底是否还贴着人行道的轨迹。

“点点。”一年没听，朱洋的声音竟然还挺熟悉。他没胖也没瘦，仅仅一年，虽然恍若隔世，却看不出什么时光的痕迹。

“啊？”谢点点顿时语痴。发出了一个表示震惊、错愕，甚至夹杂着恐惧的惊叹，她丧失了发出主谓宾的能力。有些时刻词语是贫乏的，虽然这样的时刻不多，多半稍纵即逝。

“我……”

“你……”谢点点以单音节打断了朱洋，仿佛已经丢失了以长句子传情达意的能力。

二

谢点点和朱洋是在金燕婚礼上认识的。谢点点是伴娘，陪着金燕和新郎手持兑了不少果汁的红酒穿梭在酒席间。其实她对朱洋没什么印象，他坐在新郎同学的那一桌，其貌不扬。所以，准确地说，朱洋是在金燕婚礼上认识谢点点的，而谢点点是在后来有些冷场的相亲约会中认识朱洋的。

朱洋和金燕的老公是大学同学，同学而已，并非朋友，收到婚礼请帖碍于情面去捧个场，却未料到婚礼上有个光彩照人的伴娘。说光彩照人是含着些夸张成分的，男人到了那个年纪，碰到个看着顺眼的姑娘，后来又成功上位成为其男朋友，都喜欢把相遇时自己的一见钟情说得添油加醋，女朋友听着高兴，也能强化恋情的传奇色彩。

朱洋把心思告诉了金燕老公，金燕老公据实汇报了对朱洋的印象和分析，金燕觉得靠谱，就向谢点点转达了有人想约她吃饭的消息。谢点点开始有些犹豫，翻过来倒过去也没想起金燕老公同学那桌有什么仪表堂堂的家伙，那一水的男生仿佛都一个模样，谁

也没给她留下任何记忆。不过自己确实在感情空窗期，岁数跟排山倒海的90后相比也算得上一把年纪了。外加金燕的怂恿够不着月亮，弄颗星星抓手里也是好的，出去吃个饭顶多耽误点时间，算不上什么大损失。

第一次正式见面，金燕和老公点到为止地出现了一下下，像电视剧里一样，闪人的理由非常没有创造力：我们还有点事，就先不陪你们了。两人表情鬼祟而兴奋地告辞，丢下一对各怀鬼胎的男女。谢点点看着朱洋中规中矩的面容和装扮，竟然离题万里地想到一句歌词“猪啊，羊啊，送到哪里去？送给那亲人解放军”。她小时候还在联欢会上表演过这个节目，老师给她扎了红头巾抹了红脸蛋，让她拎着一个猪头、一个羊头在台上歇斯底里地微笑。朱洋一次次端起面前的茶杯，喝一小口，放下，再端起。显然，茶杯成了他缓解紧张的出口，暗示着“我不是什么都没有做，我在喝茶”。他大胆地发出了邀约，却未料想女方竟然同意，来之前，他简直生出了临阵脱逃的念头。他的胆量在主动约请之后又恢复到了平均值，不知如何驾驭这种目的明确的约会。

事后回想起来，两人对第一次见面的印象都是笼统的，他们都记得对方说了很少的话，气氛算不上不融洽，但确实是紧张的。谁也想不起仅有的几句交谈内容是什么了，他们被那种捉襟见肘笼罩着，记忆力减退了。谢点点并没通过单独吃饭增进对朱洋的了解，她捕捉到的无非是木讷、规矩、不苟言笑。她没拒绝与他来往，虽然那天的朱洋着实没给她带来任何惊喜，但没惊吓也算可以了，就像一张七十分的考卷，就算你脾气暴，也不至于羞愤交加把它撕

掉吧。

一来二去,两人的关系就步入正轨了。“一来二去”这个词真是足够可怕,它所引导的常常不是一次两次能说得清的事,简单的数字背后跟着的往往是水滴石穿的事情。谢点点和朱洋大概吃了五六次饭,喝了四五次茶,看了三四次电影后,才基本稳定了关系。稳定之后就是按套路出牌了,男的接女的下班,女的对男的嘘寒问暖,逢生日纪念日赠送礼物,睡前短信互道晚安,两人兴致勃勃地进行着并无新意的互动。谢点点偶尔有些不甘,心想自己千挑万选怎么就选了个毫无特点的面瓜。他不吸烟、不喝酒,日出而起日落而息,对女朋友如春天般温暖……不需太多接触,你便可以断定他从不作弊,有些教条,总是以最稳妥憨厚的方式完成问题。可是这未免太索然了吧,一副人到中年的温墩景象,一点年轻的毛糙和慌乱都没有。不对,说他没特点太忽视细节了。他还是有怪癖的——随身携带花生酱。他的花生酱瘾非常大,一日三餐,至少要吃一次花生酱才感觉这一天没有白活,不然就浑身不自在,觉得日子荒芜了。谢点点刚开始看他往面包上抹花生酱还不觉得奇怪,后来看他花生酱蘸西兰花、花生酱浸带鱼、花生酱抹牛肉,就有些崩溃了。所有食物的味道都被花生酱篡改、取缔了,朱洋日复一日只爱一种味道。吃什么对他并不重要,只要有花生酱,那么什么食物都是好的。她戏谑地叫他花生男,说他早晚要变成一颗花生,浑身冒着浓烈的花生味道。

谢点点是做好了准备要嫁给花生男的。并不是爱情炽热非你不可,而是既然都到了这把年纪,总不好挑三拣四无止境地拖下

去。白马王子太高端，暂且不提，就是牵着白狗的帅哥也连个影儿都没有。周围的人前仆后继进了围城，绝大多数都是速战速决，从认识到热恋进而结婚，一年半载而已。反正也不打算眼里常含泪水，干脆也别坚持爱得深沉了。谢点点在朝着三十岁疾驰而去的人生里，早已明白了得过且过的道理。小时候的理想已经被踩扁了，上学、上班、初恋，一切都是不好不坏不香不臭，差不多就得了。爱情也没什么了不起，太较真换来的无非是一身疲惫。何况活着总是疲于奔命，纵使没什么野心，无意飞黄腾达，每天还是要起早贪黑讨生活，哪有心思琢磨什么山无棱天地合的大手笔。那都是有闲阶级干的，伤筋动骨上天入地，劳心劳力破坏免疫力。

朱洋也蛮有些默契地暗示过谢点点，两人按照这样可持续发展的方式走下去，大概最后就是白纱西装，一场没有悬念的婚礼。他不直接说，总是三步并作两步抛出一些板上钉钉的句子。比如，以后咱们的房子如何如何；比如，以后咱儿子上学该怎样怎样。好像他们之间早没了缝隙，压根就是老夫老妻。

三

“你的意思是咱们算是已经分手了？”朱洋慢条斯理，他好像从不会气急败坏，即使再追问也是一脸好脾气。

“难不成你觉得分手是我搞出来的？”谢点点火冒三丈。意念里，她早已抓起台布上的小花瓶朝朱洋脑门砸去，一下下不停息，直到鲜血汨汨流出，直到确定他流的也是人血，他的血也是热的，才扔下脏兮兮被染红的花瓶扬长而去。

两人坐在谢点点单位附近的小西餐厅，以前他们恋爱的时候经常来这里。谢点点对这种假模假式装神弄鬼的小作坊并不感冒，一墙拿腔拿调的涂鸦，另附一层穷极无聊的留言，无论白天黑夜一律以不变应万变地点着蜡烛，菜单上土洋结合既有意大利面又有炒饭，还动不动新增个波兰沙拉或者巴伐利亚猪扒。他们来这里无非是图方便，抬腿两步就走到，而且价钱也还可以。与一场经济适用型恋爱相匹配，这是一个经济实用型餐厅。

桌子上放了一条鱼。这大概是店主别出心裁的新创意，每个小桌子上放一个小鱼缸，里边一条孤零零的小鱼。

“原来没有这条鱼。”朱洋不知是没话凑话还是不知从何说起。

“别扯这些没用的，别跟我整什么昨是今非、物是人非的陈词滥调。你知道我这一年是怎么过来的？我想掐死你也没用，你已经消失了。所以我一次次在心里掐死你，你不是自己跑掉的，你是被我掐死的！我从来就平凡，根本不想经历什么跟别人不一样的事情。我没体会过在风口浪尖的滋味，我也没兴趣。从小学我上课就不举手发言，虽然老师点我我也能答上。我没当过班干部，老师觉得我成绩还行，让我当我也不当。谈恋爱也是这样，我是想过要嫁给王子，但那只是一闪而过的念头。我从没预备跟谁殉情，不化蝶，不喝药，我要的就是家长里短的日子，一地鸡毛。再说我要是想谈一次惊天地泣鬼神的恋爱也没必要跟你，你开始伪装得多好，一副老实巴交居家男的模样。我是为了脚踏实地才跟你好的，谁知道你还真是个过山车，我都没反应过来就被甩到天上转晕了。下边还全是看客。”谢点点越说越快，如同照稿朗诵，中间没打一个

磕巴，“你知道我过的什么日子吗？我一辈子第一次成了焦点，都因为你，还是在你消失以后。你已经跟我没有关系了，我还借着你还红了一把。我都快得焦虑症了。大街上别人看我一眼，我就怀疑他知道咱俩的事，立马不自在，眼睛不知道该往哪看好。”

“你就不问问我这一年是怎么过的吗？”

“我现在是有冤报冤有仇报仇。你怎么样跟我有什么关系呢？又不是我造成的。我最希望的是你已经死了，很不幸你没死，我真没兴趣知道你是怎么活的。”谢点点恶狠狠地盯着朱洋。

四

谢点点是北京土著，虽说是待字闺中却已搬出了父母家，自己住一套两居室，是家里拆迁后得的新房，房产证上父母写了她的名字。她不愿与父母住在父亲单位分的老房子里，官方理由是离单位远，实际是烦透了那种鸡犬相闻。每天出门回来都能遭遇“点点出去啊？”“点点回来了？”一类明知故问的寒暄，那都是父亲单位的老同事，她要笑靥如花才叫不给爹丢人。赔笑脸也就算了，更烦的是她总要面对隔壁张伯伯比她小两岁的闺女嫁了个外交官、四楼吴阿姨家比她大一岁的女儿结束爱情长跑领证等等的消息，外加各种“男朋友做什么的呀？”“什么时候喝点点喜酒啊？”一类的询问。她知道他们都是好意，没谁是想敲打她，但她听着就是不舒服。你管我男朋友干吗的呢？你怎么知道我婚礼会请你呢？她面上哼哈应答，心里涌起各种拧巴的嘀咕。

确立恋爱关系半年之后，朱洋偶尔会留宿。谢点点只去过一

次他的住处便再也不去了，不是朱洋不邀请，而是那地方除了简陋找不到其他形容词，她觉得没必要去。他老家在东北，攒首付的赤诚之心一直赶不上房价增长的加速度，于是他一直租着房持币观望，观望来观望去，他那点微薄的积蓄越来越杯水车薪，就是攒成冥币，大概也解决不了问题。虽说租的房不是大学刚毕业时的合租了，是宽敞的大开间，但是家具电器都是房东提供的，一切以实用为主，谈不上什么品位不品位的。外加租房总是摆脱不了客居的心态，也没心思发挥主观能动性，无非就是依照生活习惯保持整洁而已。反正有太阳的时间大部分奉献给工作了，回家也不过是洗个澡睡个觉而已。

谢点点家完全是另一种路子，鞋子摆了一地，袜子一只和另一只遥遥相望隔着莫名其妙的距离，饭桌上堆满报纸杂志，沙发上扔着各色衣服……但是，有一种扑面而来的生活气息，能感受到谢点点强大的气场，我的地盘听我的。自己的房子，有胡乱折腾的底气。

朱洋第一次还帮着收拾收拾，后来发觉谢点点不仅不领情，还抱怨找不到东西，好像她多么井井有条被搅乱了秩序。于是干脆视而不见，在她邋邋遢遢的房子里，洁身自好保持自己的规规矩矩。只是偶尔想到自己住在女朋友的房子里，有一种微妙的心理。

办日本签证的时候，朱洋更体会到了有一套房子的好处。

话说和谢点点认识之前，朱洋就计划好了要利用年假去日本旅行。他做事总是如此，按部就班，依规划行事。甚至在他预备请年假定行程的时候，也没意识到生活里已经多了一个伴侣，对于刚

刚告别单身的人，这种出游有点匪夷所思。谢点点听说他要去日本，压根没以为他计划自己去，直接认定了那是男朋友送出的惊喜。

当时的场景是这样的——

“我们为什么一定去日本呢？为什么不是其他国家？之前你怎么没跟我提起过？”谢点点脸蛋红扑扑的，沉浸在对旅行的憧憬里。

“那个，点点，你真的也要去？”朱洋有些震惊谢点点的反客为主。在他的人生里，旅行如同搬家，不可能兴之所至就定了主意，它像很多看似简单的事一样，需要烦琐的准备工作。

“什么话？我不去你想带谁去？”

“没谁！”

“那你神经病啊？自己去啊？”

“嗯。”

“那你的意思是不带我去？”

“带。”朱洋有种被逼到死角的窒闷感，他扯了扯衣角以尽量确凿的口气给出了答复。这个时候他能有别的答案吗？

“那我们什么时候去？”

“二十天之后吧。要在四月初赶到，不然樱花都谢了，只能等明年了。”

“够浪漫的，只为看樱花。”

“没樱花季节去太亏了，而樱花开得太短了，过了四月初就谢。对了，你能请下来假吗？”朱洋看到谢点点对日本之行的热情